

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

陕护联函〔2026〕04号

关于开展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 2026 年度 科研课题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级医疗机构及相关单位：

为激发我省护理人员科研创新意识，提升护理创新活力与科研能力，促进护理学科理论与实践发展，立足我省护理工作实际与发展需求，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决定设立年度护理专项课题，现将 2026 年度科研课题资助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课题负责人应具备的条件：

1. 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会员，所在单位为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会员单位。

2. 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及以上学位；不符合条件者，须由两名同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护理科技人员推荐。

3. 申报期间以临床护理、护理管理或护理教学为主要工作岗位。

4. 具有承担与所申报课题研究领域相关的研究经历和一定的研究基础。

5. 申请青年项目的课题负责人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即 19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的青年护理科技工作者。

6. 基层项目仅限区（县）级及以下医疗机构护理人员申报。

（二）已获省级及以上政府或学术团体科研立项者，请勿重复申报。

（三）课题须符合医学伦理规范，并提供所在单位伦理委员会批件。

二、项目类别与资助方向

2026 年度资助课题设立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和基层项目三类。

申报课题须紧密围绕国内外护理学科发展前沿，顺应国家卫生政策导向，并结合本省护理工作实际需求，聚焦以下重点方向：

1. 临床护理技术与服务模式创新研究
2. 护理安全管理与质量提升研究
3. 患者体验与健康促进研究
4. 基层护理质量与服务能力提升研究
5. 护理应急能力与服务体系研究
6. 护理人才培养与职业健康促进研究
7. 交叉学科与新兴领域探索研究

三、项目申报

（一）申报限额

每家会员单位限报 2 项(其中一般项目或基层项目 1 项，

青年项目 1 项) ; 若超额推荐, 则该推荐单位推荐的所有项目均不予以受理。

(二) 申报材料及报送要求

1. 《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科研项目申请书》(见附件 1)。按要求完成申请书所有内容填写后, 加盖单位公章(医疗机构请加盖医院公章、高等院校请加盖学校公章, 不能使用部门或院系公章代替), 扫描为 PDF 文件。

2. 伦理委员会批件。所有申请课题均须提交加盖所在单位或其指定伦理委员会公章的批件, 扫描为 PDF 文件。未提交伦理批件或伦理批件与申报书题目不一致, 将不能通过形式审核, 申报材料不进入专家评审阶段。

3. 相关支撑材料, 扫描为 PDF 文件。

4. 所在单位指定人员将被推荐人所有申报材料整合至一个压缩文件夹, 上传至链接: <https://yunbiz.wps.cn/c/collect/cJYcGeBSAWV>。

(三) 截止时间

申报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逾期不再受理。

四、经费管理与资助额度

2026 年度科研课题经费实行事后报销制, 不予预拨。课题承担方在开展研究工作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 须凭合规有效发票, 由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秘书处办理报销事宜。每项课题资助 0.2-1 万元。

五、完成时限

科研课题研究周期为 2 年, 自课题正式立项之日起计算。

获资助课题负责人须在此周期内完成全部研究任务并按要求提交结题报告。

六、联系方式

陈老师 18018961451

杨老师 18091702089

附件 1：陕西省临床护理联合会科研项目申请书

